

海南省沿岸警戒潮位标识设置（一期）示范试点项目（二次）

竞 争 性 谈 判 文 件

项目编号：FJJR-HNCG2018012

采购单位：海南省海洋监测预报中心

采购招标代理：福建省建融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六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2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4
一、总 则	4
二、谈判文件.....	5
三、谈判响应文件.....	6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9
五、开标及评标.....	10
六、授标及签约.....	12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14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32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32
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44
附表 1、初步审查表	47
竞争性谈判第二次报价单.....	48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受海南省海洋监测预报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福建省建融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拟对海南省沿岸警戒潮位标识设置（一期）示范试点项目（二次）（项目编号：FJJR-HNCG2018012）所需的货物及服务组织竞争性谈判采购工作，兹邀请符合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要求的供应商进行密封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1. 招标编号：FJJR-HNCG2018012

2. 招标项目及范围：

2.1、项目名称：海南省沿岸警戒潮位标识设置（一期）示范试点项目（二次）

2.2、用途：工作需要

2.3、数量：一批不分包

2.4、采购预算：人民币 870000.00 元

2.5、数量及简要技术要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3. 供应商资格要求：（供应商必须具备以下条件并提交相关证明资料）

3.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如已办以上三证合一的企业仅需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即可]；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17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其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公司成立年限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

3.3、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3.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18 年近三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及社保缴费记录证明）；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购买本项目谈判文件并按时缴纳投标保证金；

3.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谈判文件的获取

4.1、时间：2018年6月26日至2018年6月28日（上午09:00—11:30，下午14:30—17:00，北京时间），节假日除外；

4.2、标书发售地点：海口市国贸路40号长城大厦1701室；

4.3、售价：谈判文件每套售价300.0元；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为：¥10000.00元。

备注：购买谈判文件时须提供（留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验）：

（1）经年审合格的营业执照；

（2）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法人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身份证（如法人到场则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证明及身份证）；

5.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5.1 递交时间：2018年7月3日09:30时（北京时间），逾期或不符合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5.2 开标时间：2018年7月3日09:30时（北京时间）；

5.3 开标地点：海口市国贸路40号长城大厦1701室

5.4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6. 联系方式

采购人：海南省海洋监测预报中心

地址：海口市龙华区友谊路21号

联系人：熊工

联系电话：0898-68966773

采购代理机构：福建省建融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海口市国贸路40号长城大厦1701室

项目联系人：程工

联系电话：0898-68595567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所叙述的货物和服务项目采购。

2. 合格的供应商

- 2.1 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
- 2.2 必须在本采购代理机构报名并购买谈判文件参加本项目的
- 2.3 供应商其他合格条件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

3. 投标费用

3.1 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谈判响应文件与递交谈判响应文件等投标过程中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招标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承担。

3.2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人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文件《采购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件中相关规定进行支付。支付时间：在签发中标通知书前，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利拒发中标通知书；

支付方式：转账

户 名：福建省建融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账 号：2201 0275 0920 0603 062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世贸支行。

4. 法律适用

4.1 本次招标活动及由本次招标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5. 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一旦购买了本谈判文件并在1个工作日内未对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本谈判文件由福建省建融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二、谈判文件

6. 谈判文件的组成

6.1 谈判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第六部分 评标办法

请仔细检查谈判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福建省建融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谈判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3 供应商必须详阅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供应商若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谈判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7. 谈判文件的澄清

7.1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将在谈判文件要求的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日前进行，并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购买了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同时在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供应商要求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的，均应在投标截止日 3 天前按谈判文件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7.3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谈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 日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了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7.4 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谈判文件所做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供应商由于对谈判文件的任何推论误解以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8. 谈判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8.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 天，采购代理机构均可对谈判文件用更正公告的方式进行修正。

8.2 对谈判文件的更正，将以书面形式或电子形式(公告)通知所有供应商。更正公告将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有约束力。

8.3 当谈判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采购代理机构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为准。

8.4 供应商在收到更正公告后，应于 1 个工作日内正式书面回函采购代理机构。逾期不回的，采购代理机构视同供应商已收到更正公告。

8.5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按谈判文件的更正要求修正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了同一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三、谈判响应文件

9. 谈判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9.1 供应商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语言文字）。谈判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9.2 供应商已印刷好的资料如产品样本、说明书等可以用其他语言，但其中要点应附有中文译文。在解释谈判响应文件时，以译文为准。

9.3 除在谈判文件第五部分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9.4 本谈判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0. 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10.1 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目录及有关格式按谈判文件第五部分“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10.1.1 投标函、投标报价及相关证明文件。

10.1.2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0.2 谈判文件第三部分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商标、牌号或其目录编号，仅起说明作用并非进行限制。

10.3 若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谈判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11. 投标报价

11.1 本次采购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的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等其他有关的所有费用。

11.2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必须是唯一报价。

11.3 预中标人的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必须征得采购人同意追加预算，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预中标人，而递选下一个顺位排序人。

12. 投标货币

12.1 投标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谈判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3. 投标保证金

13.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每个投标单位**¥10000.00 元**

13.2 投标保证金可采用下列形式，并符合下列规定：

13.2.1 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2018年7月2日17:30 前划入或存入招标代理机构指定的账户并注明汇款单位，同时保证金单据上必须注明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如：供应商投标保证金未按要求到账的视为无效投标并不接收谈判响应文件。

户 名：福建省建融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海南分公司

账 号：2201 0275 0920 0603 062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口世贸支行

13.3 若供应商不按第 13.1 和 13.2 条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接受。

13.4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3.4.1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采购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

13.4.2 落标的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 5 个工作日内办理退还手续。

13.5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中标人不按规定签订合同；
- (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4)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 90 日历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4.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投标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谈判响应文件，但须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5. 谈判响应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5.1 谈判响应文件一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采用左侧方式固定胶装，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每份谈判响应文件均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5.2 谈判响应文件应用不退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字迹应易于辨认，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必须签字和加盖供应商公司公章，副本可以复印正本。

15.3 谈判响应文件如有错误必须修改时，修改处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没有签字和盖章的文件将无法通过资格审查。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6. 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6.1 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密封在投标专用袋（箱）中，并在投标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

16.2 投标专用袋（箱）上须按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格式注明：

- (1) 项目编号及项目名称；
- (2) 分包号（如有的话）；
- (3) 供应商的名称、地址、联系人、电话和传真。

16.3 谈判响应文件未按第 16.1 和 16.2 条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对谈判响应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6.4 供应商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时应备有一个“唱标信封”，并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入该信封，再将其封装于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封套内：

- (1) 从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中复印的开标一览表；
- (2) 交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 (3) 投标函。

17. 投标截止时间

17.1 供应商须在谈判文件第一部分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谈判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投标地点。

17.2 若采购代理机构按 8 条规定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8. 迟交的谈判响应文件

18.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19.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9.1 供应商在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必须使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收到该修改的书面内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该书面文件须由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署。

19.2 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文件应按第 15 条规定签署、密封，并按第 16.2 条规定标记，还须注明“修改谈判响应文件”和“开标前不得启封”字样。修改

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投标地点。上述补充或修改若涉及投标报价，必须注明“最终唯一报价”字样，否则将视为有选择的报价。

19.3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修改谈判响应文件。

19.4 供应商不得在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撤回谈判响应文件，否则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该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五、开标及评标

20. 开标

20.1 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第一部分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0.2 供应商的授权代表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保证金转帐、汇款的银行回单或现金缴纳方式的收据》（均要求复印件加盖公章），并递交个人身份证原件给开标现场招标人查验。如不按以上材料递交招标人有权拒绝接收其谈判响应文件，后果自负。其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供应商的决定，并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0.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公证员（如有）或供应商代表将查验谈判响应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公布每份谈判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以及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20.4 若谈判响应文件未密封，或供应商未提交投标保证金（包括投标保证金不符合第13条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

20.5 按照第19条规定，同意撤回的谈判响应文件将不予拆封。

21. 评标委员会

21.1 受采购人的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向有关部门申请，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2名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该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谈判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人。

22. 对谈判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2.1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详见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谈判响应文件无效。

22.3 所谓偏离是指谈判响应文件的内容高于或低于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供应商所投标的范围、质量、数量和交货期限等明显不能满足谈判文件的要求。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评标委员会三分之二以上无记名投票同意。

22.3.1 判断谈判响应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谈判响应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22.4 评标委员会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22.4.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2.4.2 谈判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2.4.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2.4.4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4.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谈判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23. 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23.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供应商应派授权代表和技术人员按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询标。

23.2 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可要求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谈判响应文件的补充，

23.3 投标供应商不按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23.4 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询标。

24. 评标及定标

24.1 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分别对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4.2 评标委员会按谈判文件“第六章”中公布的评标办法对每份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确定中标候选人。最低投标价等任何单项因素的最优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25. 评标过程保密

25.1 在宣布中标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谈判响应文件和中标意向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供应商或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

25.2 供应商不得探听上述信息，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评标过程，否则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谈判响应文件。

25.3 在评标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将有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25.4 采购代理机构和评标委员会不向落标的供应商解释落标原因，也不对评标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六、授标及签约

26. 定标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一至三人为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中标人将在指定的网站（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上公示。

27. 质疑处理

27.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非书面形式、三个工作日之外以及匿名的质疑将不予受理。

28. 中标通知

28.1 定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将定标结果通知所有的供应商,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8.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立即以书面形式回复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中标通知书已收到,并同意接受(若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则无需回复)。

28.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9. 签订合同

29.1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9.2 谈判文件、中标人的谈判响应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9.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货物、工程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代理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如有)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第三部分 用户需求书

1. 项目概述

1.1 建设背景

近年来,受气候变化影响,频发的海洋灾害严重制约了海南省经济社会发展,给海南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带来严峻威胁。2016年5月26日,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海南省综合防灾减灾“十三五”规划的通知(琼府办〔2016〕113号),通知要求加快推进海南省综合防灾减灾能力建设,提高全省综合防灾减灾能力,为海南国际旅游岛建设提供更加良好的自然环境和社会环境,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有力保障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海洋经济要发展,防灾减灾要先行。海南省海洋监测预报中心担负着海洋灾害预警的重任,建设海南岛沿岸警戒潮位标识设置示范试点项目,是在前期海南岛警戒潮位核定工作成果的基础上,研制低功耗、小型化、易建设、低成本的太阳能自供电新型警戒潮位标识预警设备,探索建立政府应急指挥与群众避险自救相结合的防灾减灾工作机制,最终实现海洋灾害的群防群力。

本项目通过研制观测预警设备、建设观测站点、警戒标识柱、网络通信系统等硬件基础设施,并将数据上传至中心综合管理平台,通过信息发布系统进行发布,初步形成具有网络化运行的观测、预报、预警。项目的研制建设,将进一步提高我省的防灾减灾能力,为风暴潮预报预警、三防应急指挥等提供可靠的数据支撑,最终为海南经济社会发展提供有效的安全保障。

1.2 建设目标

根据海南省海洋灾害预警形势和信息化现状,结合海洋灾害预警体系建设现有成果,利用先进技术进行潮位监测,研制低功耗、小型化、易建设、易维护、低成本的太阳能自供电新型警戒潮位标识预警设备。依据海南省北部、东部海洋灾害现实情况,进行实地选址、勘查,完成海南省沿岸警戒潮位标识设置示范试点工作。

通过本次项目建设,达到以下目标:

- 1) 研制警戒潮位标识观测预警设备;
- 2) 设计、建设适于不同环境条件的潮位监测基础结构;

3) 建立数据标准及统一接口，实现警戒潮位观测点与中心综合管理平台的无缝对接；

4) 通过警戒潮位标识设置示范试点建设，探索建立政府应急指挥与群众避险自救相结合的防灾减灾工作机制，完善灾害预警体系。

1.3 建设原则

海南省沿岸警戒潮位标识设置示范试点项目建设过程中必须综合考虑系统建设的整体性、开放性、共享性、先进性、实用性和扩展性等各方面因素，始终坚持技术先进、性能可靠、功能完善、节省投资的原则。项目在设计实施过程中，依据以下原则开展系统建设工作。

1) 全局性

项目总体规划，合理布局，指导思想及规范与业务需求相统一，结合海洋灾害预警信息化发展趋势，围绕“多规合一”的体系方针，实现国家、省、市、县四级海洋部门“一张网”。

2) 开放性

标准化和开放性是解决信息资源整合、共享的关键要素，是本项目建设的一项重要内容，其成果将成为未来其他系统建设的基础。

3) 共享性

项目建设要从基础性和共享性的角度加以考虑，兼顾未来其他业务系统建设的共同需要出发，建设海洋综合基础数据库和地理信息系统基础框架，为未来的业务应用提供基础性和公用性的地理信息服务和应用支持。

4) 实用性

系统采用先进的理念和技术进行设计建设，并兼顾实用性原则，易于实施、管理和维护。

5) 易维护性

系统能够方便地进行管理与维护，软、硬件的升级不影响正常运作，系统功能和结构可方便地扩展。

6) 稳定性

在系统设计、开发和应用时，应从系统结构、技术措施、软硬件平台、技术服务和维护响应能力等方面综合考虑，确保系统较高的性能和稳定性。

2. 建设方案

2.1 总体要求

围绕海南省海洋监测预报中心对潮位监测业务需求,依据现有系统建设情况,满足《警戒潮位现场标志物设置规范》,本项目建设内容如下:

1) 研制警戒潮位标识观测预警设备,试点建设 2 个警戒潮位智能监测示范站点;

2) 建设智能监测示范站点和综合管理平台的通讯网络。通讯网络实现智能监测示范站点和数据中心的可靠数据通讯,实现海洋观测数据实时、在线传输及系统和用户的信息交互;

3) 建立数据标准及统一接口,实现警戒潮位观测点与中心综合管理平台的无缝对接;

4) 选址并建设 5 个警戒潮位标识柱。

项目根据海南省海洋灾害预警体系建设规范,结合海南省海洋监测预报中心业务需求,实现与警戒潮位监测预警综合管理平台的数据对接,打通监测站点、各级三防办和普通民众之间的信息“壁垒”,实现各系统数据的交互共享。

2.2 技术路线

本项目建设以智能传感器技术、计算机技术、无线网络通讯技术为指导,初步建立海南省沿岸警戒潮位观测系统;以信息工程方法论为指导,基于信息资源规划的总体设计,建立统一的数据标准化体系,以高档数据环境支持信息化综合集成,以科学的运维体系保障信息化建设的可持续发展。

2.3 建设要求

2.3.1 警戒潮位标识观测预警系统

2.3.1.1 功能要求

1) 能够实现潮位观测预警需求;

2) 监测目标区域全角度图像信息采集,实现图像实时传输和记录;具有全天候及恶劣天气状况下的监控能力;

3) 具有前端传感器测量数据的采集、计算、存储、通信及控制等功能;

4) 采用 4G 模块/北斗卫星模块实现警戒潮位观测站点与管理监控中心之间的双向通信，并能确保在恶劣天气情况下通讯的可靠性；

5) 预留气象传感器接口，需要时传感器数据可与潮位数据一并上传给管理监控中心；

6) 根据潮位观测实时数据具备分层级报警功能，报警设备采用四色 LED 高亮显示，并同时具备扩音喇叭报警功能；

7) 观测报警设备自主供电，供电单元可满足观测设备在海边环境的供电需求，具有雷电浪涌保护功能，能在较恶劣的环境下稳定工作；

8) 系统具有本地/远程报警功能。

2.3.1.2 系统指标

警戒潮位测量范围： ≥ 3 米（国家 85 高程基面）；

警戒潮位测量精度： $\pm 3\text{mm}$ ；

无供能条件下报警工作时间（电池供电）：48 小时。

2.3.3 高程测量要求

高程测量是警戒潮位测量的基础，是保证观测准确性的必要条件。根据项目实际需求，要求选用三等以上水准现场测绘标准，具体要求如下：

1) 依据 GB_T12897-2006《国家一、二等水准测量规范》要求，选取国家级验潮站海口秀英站作为高程测量基准；

2) 根据 2 个警戒潮位观测站的选址的具体位置，按照二等水准测量规范进行测绘，提供具体高程测量方案；

3) 根据 5 个警戒潮位标识柱选址的具体位置，按照二等水准测量规范进行测绘，提供具体高程测量方案。

2.3.4 警戒潮位标识观测站点建设

1) 观测站点选址合理，本项目为示范项目，选址必须具有代表性。选址时需考虑地形情况、海水深度、施工难度等因素，并考虑历史灾害情况、地理位置、人口密度及相应现状因素；

2) 观测台站机械结构设计合理, 充分考虑施工难度及安装简便性, 具有较强的推广性。须提供详细的机械结构设计图纸, 三维效果图等, 并提供详细的海边施工方案;

3) 观测台站机械结构设计稳固可靠, 严格按照海上施工要求进行建设, 可抗 12 级以上台风;

4) 观测台站机械结构具有一定的防腐性, 充分考虑海边潮湿盐雾环境的影响。

2.3.5 警戒潮位标识柱建设

1) 警戒潮位标识柱采用直观式警示柱, 设计满足《警戒潮位现场标志物设置规范》;

2) 警戒潮位标识柱建设选址合理, 选址必须具有代表性。选址时需考虑地形情况、施工难度等因素, 并考虑历史灾害情况、地理位置、人口密度及相应现状因素;

3) 警戒潮位标识柱机械结构设计合理, 充分考虑施工难度及安装简便性, 具有较强的推广性。须提供详细的机械结构设计图纸, 三维效果图等, 并提供详细的海边施工方案;

4) 警戒潮位标识柱机械结构设计稳固可靠, 严格按照海上施工要求进行建设, 可抗 12 级以上台风。

2.3.6 监测数据接入要求

海南省海洋监测预报中心综合管理平台前期已部署建设, 本项目警戒潮位监测数据上报至中心, 实现与海南省海洋与渔业厅信息化平台整合, 需设计统一数据标准接口。数据标准接口要求见附件 1。

3. 项目主要设备清单及技术参数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
1	雷达水位计	套	2	最大测量范围：15 m 天线/材料：塑料号角天线 过程接头/材料：DN100 塑料法兰 过程温度：-40 … +80 ℃ 过程压力：-1 … +2 bar/-100 … +200 kPa 测量偏差：≤ 2 mm 频率范围：K 波段（26GHz） 信号输出：4 … 20 mA/HART - 两线制 调试接口：蓝牙
2	数据采集控制器	套	2	采用工业级高性能微控制器； 控制器核心和接口单元、存储单元、通信单元等采用模块化设计； 具有多种常用外部数据接口，预留气象传感器的扩展接口； 具有本机存储和外部存储卡等存储设备，便于备份数据； 观测数据存储容量不小于 60 天； 具备观测站自检测、自诊断功能； 提供报警设备（四色 LED 灯和声光报警设备）选择控制和驱动能力； 具备实时时钟； 具备密封箱湿度感知能力（防渗水报警）； 具备外部设备短路保护功能； 支持数据远程补传功能。
3	4G 通讯终端	套	2	4G 设备接口：RS-232/RS-485 /TTL（双串口）； 发射功率：23dBm±2dB for LTE FDD bands 23dBm±2dB for LTE TDD bands LTE 特性：FDD：最大上行速率 50Mbps， 最大下行速率 150 Mbps TDD：最大上行速率 35Mbps， 最大下行速率 130 Mbps TD-SCDMA：支持 CCSA Release3

				<p>最大上行速率 2.2Mbps, 最大下行速率 42Mbps</p> <p>网络协议特性: 支持</p> <p>TCP/UDP/PPP/FTP/HTTP/SMIP/MMS/NTP/PING/QMI 协议</p> <p>USIM 卡接口: 支持 USIM/SIM 卡</p> <p>天线接口: 支持主天线接口</p> <p>支持 GNSS 天线接口</p> <p>GNSS 特性: 采用高通 Gen8C_Lite 技术</p> <p>支持协议: NMEA 0183</p> <p>温度: -40℃~+85℃</p>
4	北斗通讯终端	套	3	<p>北斗频点: BD2 B1 1561.098MHz ; GPS L1 1575.42MHz</p> <p>北斗调制方式: B1 :UQPSK ; L1: BPSK</p> <p>北斗码速率 B1: C 码 2.046MHz; L1: C/A 码 1.023MHz</p> <p>北斗信息速率: B1: I 支路 50bps(GEO : 500bps) ;</p> <p>L1: I 支路 50bps</p> <p>工作环境温度: -40℃~+65℃;</p> <p>相对湿度: 95% (无凝结)。</p>
5	高清摄像机	套	2	<p>1、★内置 GPU 芯片 (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或投标专用章)</p> <p>2、★具备双路视频融合功能。同一镜头内具有 2 个 Sensor 传感器, 一个 Sensor 传感器采集黑白信息, 一个 Sensor 传感器采集彩色信息, 球机对采集后的视频信息进行融合 (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或投标专用章)。</p> <p>3、红外距离不小于 550 米</p> <p>4、支持同时输出不少于 2 路分辨率 1920×1080 高清图像</p> <p>5、★支持最低照度可达彩色 0.0002Lux, 黑白 0.0001Lux (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或投标专用章)</p> <p>6、★照度适应范围不小于 145dB, 宽动态能力综合得分不小于 139, 信噪比不小于 64dB (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 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或投标专用章)</p> <p>7、支持水平手控速度不小于 800° /S, 垂直手控速度不</p>

			<p>小于 300° /s。水平旋转范围为 360° 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20° ~90°（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或投标专用章）</p> <p>8、支持 300 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不小于 8 条巡航路径，每条巡航路径可设置不小于 32 个预置点。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支持优先控制功能。</p> <p>9、★支持快速聚焦功能，当设备跟踪行人或机动车等移动目标并录像时，单帧回放录像文件，每 1 帧画面均应清晰可见（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或投标专用章）</p> <p>10、★网络传输能力满足设备与客户端之间用 350m 五类非屏蔽网线直接连接，发送 3000 个数据包，重复三次，无丢包（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或投标专用章）</p> <p>11、★具备较强的网络自适应能力，在丢包率为 32% 的网络环境下，可正常显示监视画面。（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或投标专用章）</p> <p>12、★支持采用 H.264、MJPEG、H.265 视频编码标准；支持 smart265 功能。（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或投标专用章）</p> <p>13、支持 7 路报警输入接口，2 路报警输出接口，支持 1 路音频输入和输出接口。有 SD 卡槽，最大支持 256GB 的 SD 卡。</p> <p>14、★可识别不低于 170 种车辆品牌，车辆品牌识别白天准确率大于 98%，晚上准确率大于 97%。（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p> <p>15、★可识别不低于 3600 种车辆子品牌，车辆子品牌识别白天准确率大于 96%，晚上准确率大于 93%（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p> <p>16、★可识别 11 种车辆颜色，车辆车身颜色识别准确率大于 97%（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p> <p>17、★可识别 10 种车型，包括轿车、小型轿车、微型轿车、客车、中型客车、面包车、大货车、小货车、SUV-MPV、皮卡。车型识别白天准确率大于 98%，晚上准确率大于 97%（公安部检验报告证明）</p>
--	--	--	---

				<p>18、支持区域入侵、越界入侵、徘徊、物品遗留、物品移除、人员聚集、快速移动、进入区域、离开区域等行为分析功能；人脸检测功能；音频异常侦测功能</p> <p>19、★室外球机应具备较好防护性能，支持 IP67；具备较好的电磁兼容性，支持空气放电 20KV，接触放电 10KV，15KV 防浪涌（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或投标专用章）</p> <p>20、具备较好的电源适应性，电压在 AC24V±47%或 DC24V±47%范围内变化时，设备可正常工作（以公安部检验报告为准，提供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厂家公章或投标专用章）</p> <p>21、具备较好的环境适应性，工作温度范围可达-45℃到 70℃。</p>
6	供电控制单元	套	2	<p>供电电压：12V；</p> <p>蓄电池循环寿命：在标准使用条件下，25%DOD 循环 5500 次；</p> <p>电池自放电率≤3%/月；</p> <p>太阳能板最大功率：45W；</p> <p>风力发电额定功率：200W；</p> <p>风力发电启动风速：3.58m/s；</p> <p>可承受的极限风速：49.2m/s；</p> <p>额定风速：12.5m/s；</p> <p>工作温度范围：-25℃~60℃。</p>
7	防雷模块	套	2	<p>最大持续工作电压 U_c：60V</p> <p>电压保护水平：≤150V</p> <p>标称放电电流 $I_n(8/20 \mu s)$：20kA</p> <p>最大放电电流 $I_{max}(8/20 \mu s)$：40kA</p> <p>漏电流：≤20 μA</p> <p>响应时间：≤25ns</p> <p>电气系统频率：50Hz/60Hz</p> <p>绝缘电阻：≥10MΩ</p> <p>依据标准：GB18802.1 IEC61643-1</p> <p>推荐连接线径：10~16 m m²</p> <p>安装方式：DIN35 导轨安装</p> <p>安装环境：无显著震荡和冲击 10~16 m m²</p> <p>外壳材料：UL94-V0</p>

				防护等级：IP20 使用温度：-40° C~+70° C 海拔：≤4000m 相对湿度：30%~90%
8	报警模块	套	2	报警灯：环状高亮 LED 光源； 采用蓝、黄、橙、红四种颜色分等级报警。
9	警戒潮位观测站机械结构	套	2	材质：结构钢 抗风等级：≥12 级； 防腐性：采用特种工艺进行表面处理，抵抗海水侵蚀； 易维护性：结构设计合理、便于后期设备维护； 外观：美观、大方。
10	仪器舱	套	2	材质：结构钢 抗风等级：≥12 级； 防腐性：采用特种工艺进行表面处理，抵抗海水侵蚀； 易维护性：结构设计合理、便于后期设备维护； 防潮性：舱体设计能防止潮水浸泡及防止潮气； 外观：美观、大方。
11	警戒潮位标识柱	套	5	采用直观式警示柱； 设计满足《警戒潮位现场标志物设置规范》要求； 采用蓝、黄、橙、红四种颜色分等级标识报警。 基础结构采用钢筋混凝土材料； 抗风等级：≥12 级。

附件 1 . 警戒潮位监测数据接口设计要求

1. 文件名规定

警戒潮位观测数据共享文件名格式：

Z_ MATL_I_IIiii_yyyyMMddHHmmss_O_S_ATL-FTM.txt

文件名格式说明：

Z: 固定代码，表示文件为国内交换的资料。

MATL: 固定代码，表示海洋警戒潮位资料。

I: 固定代码，指示其后字段代码为测站区站号。

IIiii: 测站区站号。

yyyyMMddHHmmss: 文件生成时间“年月日时分秒”。其中，yyyy 为年，4 位；MM 为月，2 位；dd 为日，2 位；HH 为小时，2 位；mm 分钟，2 位；ss 为秒，2 位。在年月日时分秒中，若位数不足时，高位补“0”。例如：2009 年 3 月 3 日 19 时整，编为 20090303190000。

O: 潮位观测数据指示码。

S: 数据共享资料。

ATL: 自动警戒潮位。

FTM: 表示定时观测。

TXT: 固定代码，表示文件为文本文件。

注：ATL 和 FTM 之间分隔符为减号‘-’；其它字段间的分隔符为下划线‘_’；文件名的大小写敏感。

2. 文件内容及格式规定

2.1 文件内容开始标识符

固定字段，以“BG”表示，占 2 个字符。

2.2 数据包头

固定字段，包含以下项目：

- (1) **区站号:** 5 位数字或第 1 位为字母，第 2-5 位为数字；
- (2) **服务类型:** 2 位数字，08 代表海洋潮位观测站；
- (3) **设备标识符:** 4 位字母，传感器类型， MATL 代表自动海洋潮位观测站；

(4) **设备 ID**: 3 位数字, 区分同一个区站号同类设备; 如某站有两个风速观测仪, ID: 000, ID: 001;

(5) **观测时间**: 14 位数字, 年月日时分秒 (北京时, yyyyMMddHHmmss), 其中: 分秒固定为“0000”;

(6) **帧标识**: 3 位数字, 160 代表整点定时数据。

(7) **观测要素变量数**: 3 位数字, 000~999, 表示观测要素数量;

(8) **设备状态变量数**: 2 位数字, 00~99, 表示状态数量。

2.3 数据主体

不定长字段, 包含下列项目:

(1) **观测数据和质量控制**: 观测要素变量名 1, 观测要素变量值 1, 观测要素变量名 2, 观测要素变量值 2, ……., 质量控制位 (一一对应观测要素变量值, 观测要素变量名见表 1, 质量标识码见表 2)。

(2) **状态信息**: 设备状态变量名 1, 设备状态变量值 1, 设备状态变量名 2, 设备状态变量值 2, ……., (状态变量名和状态值见表 3 和表 4)。

注: 当某种要素数据或设备状态不存在时, 数据中不输出。

2.4 校验码

4 位数字, 代表文件开始标识符、数据包头和数据主体三部分数据的校验和。

注: 从 BG 开始一直到校验和前, 包括逗号在内以 ASCII 码值累加, 累加值以 10 进制无符号编码, 高位在前, 高位溢出, 取低四位。

2.5 文件结束标识符

固定字段, 以“ED”表示, 占 2 个字符。

2.6 数据分割方式

每个数据项以英文半角逗号“,”分割。

3 文件内容及格式样例

文件内容开始标识符	数据包头			
	区站号	服务类型	设备标识位	设备 ID
BG	5 位数字或第 1 位为字母, 第	2 位数字	4 位字母	3 位数字

	2-5 位为数字			
--	----------	--	--	--

数据包头			
观测时间	帧标示	观测要素变量数	设备状态变量数
14 位数字	3 位数字	3 位数字	2 位数字

数据主体						
观测数据和质量控制						状态信息
观测要素变量名 1	观测要素变量值 1	...	观测要素变量名 n	观测要素变量值 n	质量控制位	信息段: 设备状态变量名 1, 设备状态变量值 1, ..., 设备状态变量名 n, 设备状态变量值 n

校验码	文件内容结束标识符
4 位数字	ED

4. 附录

表 1 观测站数据质量控制编码表

质控码	描述
1	“正确”：数据没有超过给定界限。
2	“不一致”：一个或多个参数不一致；不同要素的关系不满足规定的标准。
3	“存疑”：不可信的。
4	“错误”：错误数据，已超过给定界限。
5	“没有检查”：该变量没有经过任何质量控制检查。
6	“修改数据”：数据缺测时，通过统计方法计算值或查询数据替换。
7-8	预留，暂不用。
9	“缺失”：缺测数据。

表 2 状态值代码含义表

状态码	状态描述
0	“正常”，设备状态节点检测且判断正常
1	“异常”，设备状态节点能工作，但检测值判断超出正常范围
2	“故障”，设备状态节点处于故障状态
3	“偏高”，相关值高于上限阈值
4	“偏低”，相关值低于上限阈值
6	“交流”，仅限外接电源状态取值
7	“直流”，仅限外接电源状态取值
8	“未接外部电源”，仅限外接电源状态取值

三、商务及其他要求

1、交付时间（工期）：签订合同后 6 个月内完成系统开发、安装调试、上线试运行及验收；

2、交付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双方合同中约定。

4、项目选址要求：根据海南省警戒潮位情况，项目的选址及建设必须满足业主的实际需求，投标供应商须提供实地考察及调研的选址分析方案。

5、售后服务要求：供应商必须提供详细的保修期内技术支持和服务方案，技术支持和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 整体项目提供不少于一年的质保期,自项目验收通过之日起计算。其中：硬件类产品质保期不少于一年的或制造厂商承诺的期限(以长者为准),质保期内免费提供使用指导、技术咨询及维护维修等售后服务；软件类产品质保期不少于 2 年,质保期内免费提供软件维护、升级等售后服务,质保期满后,须按用户要求继续提供不少于 1 年售后维护服务期;质保期满后的维护维修将依照成本价计收零配件费或服务费；

2) 提供一年 5×8 小时上门保修,免费更换全部配件；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和服务,4 小时内作出实质性响应,对重大问题提供现场技术支持,6 小时内到达指定现场。如在报修后 24 小时内无法修复,则提供（相同或更高规格档

次的备用设备) 冗余服务, 直至故障设备修复, 确保设备在 24 小时内恢复正常运行。

6、供货商资质要求:

由于本项目技术复杂, 工程施工难度较大, 要求供应商须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7、项目主要硬件设备制造商授权

1) 提供雷达水位计产品制造商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出具本产品的《计量器具型式批准证书》;

2) 提供高清摄像机产品制造商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及公安部出具本产品的型式检验报告。

8、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资质资料编写谈判响应文件。在中标结果公示期间, 采购人有权对成交候选人所投货物的技术指标、资质证书资料等进行任何形式的核查, 如发现与其响应文件中的描述不一或所提供的材料为虚假材料, 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没收其谈判保证金。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仅供参考）

合同专用条款部分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____年____月____日海南省沿岸警戒潮位标识设置（一期）示范试点项目（二次）（项目编号：FJJR-HNCG2018012）竞争性谈判招标结果及谈判文件的要求，经协商一致，同意以下专用条款作为本项目合同条款的补充。当合同条款与专用条款不一致时，以专用条款为准。

一、合同标的及金额等(详见附件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内容	单价(元)	数量	合计(元)	备注
1						
2						
3						
合同总额		(小写)：¥ 元				
		(大写)： 元整				

合同总额包括乙方设计、安装、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运输保险、调试、培训、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及合同实施过程中不可预见费用等。

注：货物名称内容必须与谈判响应文件中货物名称内容一致。

二、付款方式

1、合同货物全部到甲方指定地点交付并完成设备安装调试，经甲方、乙方共同验收合格，甲方凭乙方开具的正式有效发票在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____。2、合同价的____作为质量保证金，待质保期满后，若无质量问题及售后服务良好（须提供质保期内相应装备配备的单位巡检的巡检记录，巡检记录

须有受检单位的签名盖章），由乙方提出申请，甲方应在十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乙方。（本项目的质保期为1年，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三、交货时间、地点：

交货时间见用户需求书，交货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

四、违约赔偿

1. 除下一条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从合同款中扣除违约赔偿费，每延迟五个工作日迟交货物（含软件及相关服务）或未提供服务或提供产品及服务不满足项目需求，按合同金额的1%计扣违约赔偿费。但违约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为合同金额的20%。如果乙方延迟交货时间超过一个月，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按合同约定及法律规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和地震以及其它经双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3. 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存在质量问题或提供的服务存在瑕疵导致甲方采购的消防车辆无法正常使用，乙方应在十个工作日无条件更换或修复，如是发动机、消防水泵等重要机械构件出现质量问题，乙方须更换同型号的车辆，并依法、依约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额为合同金额的10%。

五、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纠纷，可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六、合同生效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七、合同鉴证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本合同上签章，以证明本合同条款与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的相关要求相符并且未对采购内容和技术参数进行实质性修改。

八、本合同的组成文件

1. 合同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
2. 谈判文件、乙方的谈判响应文件和评标时的澄清函（如有）；
3. 中标通知书；

4.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内容互为补充，如有不明确，由甲方负责解释。

九、合同备案

本合同一式六份，中文书写。甲方执叁份，乙方、招标代理机构各执一份，另外一份由招标代理机构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备案。

甲方：_____（盖章） 乙方：_____（盖章）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

**招标代理机构声明：本合同标的经福建省建融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依法定程序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内容与招谈判响应文件的内容一致。**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省建融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内容和格式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供应商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谈判响应文件，并按以下顺序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谈判响应文件的评价。

1. 报价函（表 1）
2. 开标一览表（表 2）
3. 报价明细表（表 3）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表 4）
5.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5）
6.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表 6）
7. 技术部分响应表（表 7）
8. 售后服务承诺及实施方案（表 8）
9. 其他材料（表 9）

※所提供的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的公章。

表 1、投标函

致：福建省建融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单位项目编号为 FJJR-HNCG2018012 的 **竞争性谈判公告**，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供应商_____（供应商名称），提交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一式壹份，副本一式贰份。

根据此函，我们宣布同意如下：

- 1、我方接受谈判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 2、我方同意按照谈判文件第一章“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 90 日历天，在此期间，本谈判响应文件将始终对我方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
- 3、我们同意提供贵单位要求的有关本次投标的所有资料或证据。
- 4、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报价，即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保证。
- 5、如果我方成交，我们将根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 6、如果我方成交，我方将支付本次谈判的服务费。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行：_____

账 户：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 职务：_____

日期：_____

表 2、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海南省沿岸警戒潮位标识设置（一期）示范试点项目（二次）

项目单位：海南省海洋监测预报中心

项目编号：FJJR-HNCG2018012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海南省沿岸警戒潮位标识设置（一期）示范试点项目（二次）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 (大小写一致)	(小写)：
	(大写)：
交付时间	
备注	

说明：1、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服务、税费等所有费用；

2、一次报出不得更改的价格。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_____ (签字)

日期：2018 年 月 日

表 3、投标报价明细表

序号	名称	规格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2						
3						
4						
5						
6	...					
投标报价总计		(小写) :				
		(大写) :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被授权人：_____（亲笔签名）

注：

- 1、此表为表样，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2、相关安装调试费用、质保及人员培训、后续服务及其他所有费用由供应商自行计算填列；
- 3、总价=单价×数量，数量由供应商自行计算并填表；
- 4、“投标报价明细表”中“投标报价总计”数应当等于“投标一览表”中“投标报价总计”数。

表 4、法人授权委托书

致：福建省建融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

委托人：

地 址：_____法定代表人：

受托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出生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所在单位：_____职务：

身 份 证：_____ 联系方式：

兹委托受托人_____代表我方参加福建省建融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海南省沿岸警戒潮位标识设置（一期）示范试点项目（二次）（项目编号：FJJR-HNCG2018012）的政府采购活动，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报价活动；
- 2、出席谈判会议；
- 3、签订与成交事宜有关的合同；
- 4、负责合同的履行、服务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有关事宜的洽谈和处理。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方均予以承认。受托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附：法定代表人和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委托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年 月 日

表 5、供应商基本情况

供应商名称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备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盖章）：

投标日期：

表 6、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1、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如已办以上三证合一的企业仅需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即可；

2、提供 2017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其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公司成立年限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

3、提供 2018 年近三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及社保缴费记录证明；

4、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5、具备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致 福建省建融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编号：FJJR-HNCG2018012）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没有任何重大违法行为记录。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名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表 7、 技术部分响应情况表

说明： 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和功能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供应商不响应。带★的指标列入下表时，必须在指标前面保留★，否则视为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货物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谈判响应文件无效，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序号	名称	原技术规范主要条款描述	供应商技术规范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
1				
2				
3				
4				
5	...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被授权人： _____（亲笔签名）

注： 1、此表为表样，供应商必须把招标项目的全部技术要求列入此表，并对技术要求进行逐一应答，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2、按照招标项目技术参数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技术部分响应情况表”；

3、请在“供应商技术规范描述”中列出相关技术要求及所投货物的详细技术参数情况；

4、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评委评标时不能只根据供应商填写的偏离情况说明来判断是否响应，而应认真查阅“谈判响应文件技术参数/功能响应”内容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5、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表 8、 售后服务承诺及实施方案

1、本附件内容由各供应商进行填写，应至少包括谈判文件要求的服务内容的响应条件；

2、保修期应明确；

3、其他的及售后方面的承诺参照以上进行，务求详细、可操作。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亲笔签名）

承诺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表 9、其他材料

备注：附本项目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和供应商认为有助于本次招标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

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一、 评审原则

- 1、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谈判小组负责完成。
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 2、本次评审是以谈判文件，谈判响应文件和谈判承诺文件和最终报价（即二次报价）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谈判小组从质量和价格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含）以上成交候选人。
- 3、参加谈判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谈判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谈判小组的正常工作。

二、 评审程序和评审方法

评审程序分初步评审和谈判。

1、 初步评审

进入评审程序后，谈判小组先对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谈判小组将根据评审办法的规定和初步审查表的内容，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

出现下列情况的谈判响应文件将被认定为不满足采购需求而不能通过初步审查：

- (1) 供应商未提交报价保证金或金额不足、出具的证明不按谈判文件要求的；
- (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例如代理供应商未提供有效的制造商为本次谈判而出具的授权书；
- (3) 谈判响应文件无法人代表签字，或签字人无有效的法人代表授权书的；
- (4) 业绩不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
- (5)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
- (6) 非固定价格投标的；

(7) 不满足技术规格书中关键参数和超出偏差范围的；

(8) 不满足谈判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的。

初步评审采用“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符合要求的才能通过初步评审。

2、谈判（二次报价）

按照评审程序的规定，谈判小组阅读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据此与供应商进行技术、商务、服务和价格内容的澄清、修正和谈判，谈判中发现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资料不清晰或造成理解有歧义时，谈判小组准许其在规定时间内做出解释说明，如不及时做出合理的说明，该报价则将会由于不符合谈判的基本要求而被拒绝。

3、推荐成交候选人

(1) 有效报价是指通过文件初审的供应商最终报价经价格核对后的评审价格，且不超过采购人的预算。

(2) 如果有效报价达到 3 家或以上，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含）以上成交候选人。

三、 报价的核对

1 谈判小组详细分析、核对价格表，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1 若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1.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小数点明显标示错误的除外）

2 谈判小组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谈判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报价将被拒绝。

四、 谈判、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1、接受报价后，直至成交供应商与买方签订合同后止，凡与谈判、审查、澄清、评价、比较、确定成交人意见有关的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谈判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2、从报价递交截止时间起到确定成交供应商日止，供应商不得与参加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私下接触。在谈判评审过程中，如果供应商试图在谈判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推荐成交供应商方面向参与谈判评审的有关人员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报价将被拒绝。

五、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报价的权利。

招标人和采购人保留在成交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报价，以及宣布竞争性谈判无效或拒绝所有报价的权力，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 变更技术方案的权利。

在竞争性谈判过程中，采购人有权变更技术方案或采购数量，如果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出的变更要求调整方案或价格后未能获得合同，采购人和招标人不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表 1、初步审查表

项目名称：海南省沿岸警戒潮位标识设置（一期）示范试点项目（二次）

项目单位：海南省海洋监测预报中心

项目编号：FJJR-HNCG2018012

日期：2018 年 月 日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	供应商 1	供应商 2	供应商 3
1	相关资格证明文件	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			
2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情况	正本和副本的数量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3	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是否符合谈判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4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证明的			
5	报价有效期	报价有效期是否满足90天			
6	工期（交付时间）	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7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否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报价有效、不漏项，不超出采购预算）			
8	实质性响应	所投产品是否完全满足采购要求，无其他重大负偏离			
结 论					

- 1、在表中的各项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竞争性谈判第二次报价单

福建省建融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谈判会议上明确的各项要求，本人经请示公司领导同意并代表本公司对竞争性谈判项目海南省沿岸警戒潮位标识设置（一期）示范试点项目（二次）（项目编号：FJJR-HNCG2018012）项目做出最终报价（人民币）如下：

总报价：

相关补充说明：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谈判供应商（公章）：

二〇一八年__月__日

注：在开标时，供应商携带此第二次报价函，并盖好公章。开标现场招标代理工作人员通知开始第二次报价时，供应商方可填写第二次报价函，并递交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如未携带此第二次报价函，视为放弃本项目投标。